

國立臺南大學 函

地址：臺南市中西區樹林街2段33號
傳 真： 06-2137944
聯絡人：陳可華
聯絡電話：06-2133111分機721
電子郵件：amyc@mail.nutn.edu.tw



受文者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9月5日
發文字號：南大視訓字第106001482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及說明二(106聽障學分班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校視障教育與重建中心辦理「106年度全國教師及
相關人員聽障10學分班」實施計畫及報名表各1份，請查照。
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教育部106年8月7日臺教師（三）字第1060100214號函
辦理。

二、參加對象及報名方式等詳附件實施計畫。

三、上課時間

（一）北區及中區

1、第1階段：106年10月14日至106年12月2日。

2、第2階段：107年3月3日至107年5月20日（暫訂）。

（二）南區

1、第1階段：106年11月11日至106年12月23日。

2、第2階段：107年3月3日至107年5月20日（暫訂）。

四、上課地點

（一）北區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博愛樓R115教室、112教室
（10/28）、103教室（10/29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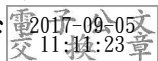


(二) 中區：國立彰化師範大學特教系至善館12301教室（3樓）

(三) 南區：國立臺南大學啟明苑302教室

正本：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教育局《處》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、國立臺北教育大學、國立清華大學、國立臺中教育大學、國立彰化師範大學、國立嘉義大學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、國立屏東大學、國立東華大學、國立臺東大學、中原大學、國立彰化師範大學盲人圖書組、清華大學盲友會、財團法人愛盲基金會、中華光鹽愛盲協會、社團法人臺北市關懷盲人教育協會、中華視障聯盟、社團法人台灣盲人重建院、社團法人臺南市佑明視障協進會、社團法人彰化縣視障者關懷協會、臺北縣視障協會、桃園縣視障輔導協會、淡江大學盲生資源中心、社團法人臺北市視障者家長協會、中華民國視覺障礙人福利協會、中華民國愛盲協會、慕光盲人重建中心、社團法人臺中市視障生家長協會

副本：本校視障教育與重建中心



裝



線